

铜卫健函〔2021〕61号

对市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第 136 号提案的复函

冯艳莉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帮扶计生特殊家庭的建议的提案》（第 136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我市现有计生特殊家庭 495 户 767 人，其中失独家庭 338 户 511 人。2020 年兑现失独家庭一次性补助 13 户 39 万元，兑现特别扶助金 406.26 万元，对生活困难的 47 人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累计提供心理疏导 745 人次，入住公立养老机构 6 人。根据您的建议，我们将持续用力做好计生特殊家庭关爱帮扶工作。

一、落实扶助政策。及时兑现失独家庭每户 3 万元一次性补助金。对年满 49 周岁以上的失独家庭夫妻按照每人每年 5400 元，60 周岁以上每人每年 12000 元标准兑现扶助金。符合条件对象每人每年按照 1272 元标准兑现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失独

家庭 60 周岁以上老人去世按照每人 2600 元标准兑现补助。

二、做实心理疏导。启动失独家庭“暖心家园”试点工作，依托市心理咨询辅导站、社区“心理疏导室”和“谈心谈话室”，选聘专业心理咨询师志愿者和社工等服务团队，通过上门谈心、电话聊天、视频通话等方式进行心理慰藉和心理干预治疗，建立一周一次电话访问、一月一次登门看望、一年一次暖心活动工作制度，不断完善心理关怀长效机制，帮助失独家庭调整心态，积极健康融入社会。

三、强化精准帮扶。结合失独家庭生活、精神、健康、养老、再生育等方面需求，量身定制帮扶方案，努力做到“需有所帮、病有所医、老有所养”。开展免费再生育技术、就医绿色通道、家庭医生签约、免费体检、节日慰问等服务，实现家庭建档、“双岗”帮扶联系人、意外险和住院陪护险全覆盖，失独家庭优先便利医疗服务全面落实。

四、完善养老机制。对居家养老对象依托市级居家养老服务平台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提供生活照料、医疗护理、精神慰藉等政府援助服务。按照就近、自愿原则，安置 60 周岁以上失独家庭夫妇在公立养老机构生活，解决长期照护服务。在市职防院南北院区设立计生特殊家庭定点医养专门区域，提供心理慰藉、生活

照料、医疗护理、健康管理、安宁疗护等一站式服务。

感谢您对全市计生特殊家庭关爱帮扶工作的关心支持。

铜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5月10日

(联系人: 侯春萍 电话: 0919-3181881)

抄送: 市政府办公室, 市政协办公室。
